

強烈要求加強打擊「黃牛黨」及實行門票實名制

香港警務處回覆如下：

根據《公眾娛樂場所條例》獲發牌照的公眾娛樂場所而言，任何人以超過活動舉辦機構所定的票價售賣或要約出售，展示或管有活動門票以供出售，或游說他人購買該等門票，即屬違法，一經定罪可處罰款 2,000 元。

啟德體育園在過去的演唱會及大型活動，特別設立由警方、啟德體育園主要營運商及城市售票網公司共同組成的「票務調解中心」，即時處理任何票務糾紛，保障市民權益。

警方亦不遺餘力打擊非法炒賣門票的行為，加派警員在園區內外巡邏，即時制止及拘捕非法出售未經授權門票（俗稱「黃牛飛」）的不法分子，並由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持續進行網上巡邏，要求相關網上買賣平台下架可疑交易。由啟德體育園開幕至今，共有 8 名持雙程證內地人士，擬售賣高於正價之演唱會門票，涉嫌「違反逗留條件」被捕。當中 7 人被定罪，被判入獄 3 週至 2 個月不等，其餘 1 人於林俊傑演唱會期間被捕，並交由入境處處理中。另外，有 9 名本地人士因兜售高於原價的演唱會門票被票控。

在過去啟德體育園所舉辦的演唱會亦接獲多宗購買假票的刑事案件。當中，警方成功拘捕兩人以網上購物騙案的方法，假扮買家聲稱有門票出售，但根本沒有任何門票可作交易，打算收到款項後便逃去無蹤。市民購買或取得未經授權的門票涉及風險，並助長門票炒賣。警方會繼續呼籲市民循正式售票途徑購票，以免受騙而招致損失。

最後，警方相信「實名登記及身份驗證」可以有效管理及遏止門票炒賣情況，但個別活動的安排將取決於啟德體育園及有關主辦單位的商業運作及營運模式。

（秘書處於 5 月 28 日收到）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25 年 5 月